保存年限: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 陳慧雯

電話: 03-3322101#7586

傳真: 03-3395263

電子信箱: spc005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: 府教幼字第110012905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市110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園長遴選結果公告一案, 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聘及公立學校附設幼兒 園專任主任任期辦法及本府110年4月22日召開之110學年度 公立幼兒園園長遴選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市110學年度公立幼兒園遴選結果如下:
  - (一)桃園市立南崁幼兒園園長由呂文琴園長連任。
  - (二)桃園市立楊梅幼兒園園長由彭儀華園長連任。
  - (三)桃園市立大園幼兒園從缺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本市復興區立幼兒園、本市各

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

副本:本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府教育局人事室電2021/09

第1頁,共1頁